

证券代码：839030

证券简称：闽雄生物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福建龙岩闽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以收购价 1,400,660.84 元收购邓李雄所持有的福建省鑫永昌生态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永昌”）2.525%股权，公司拟以收购价 1,435,330.66 元收购蒋小龙所持有的鑫永昌 2.5875%股权。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第三十五条 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

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24 年度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490,356,248.59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218,925,962.79 元。本次交易金额为 2,835,991.50 元，占上一年度经审计期末资产总额的 0.58%（低于 30%），占上一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额的 1.30%（低于 50%），本次购卖资产事项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任一比例标准，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福建省鑫永昌生态畜牧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会议出席董事 5 人，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但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投融资管理制度》规定，以上议案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邓李雄

住所：漳平市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自然人

姓名：蒋小龙

住所：漳平市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福建省鑫永昌生态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福建省漳平市赤水镇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1）主要股东：福建龙岩闽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89.99%；邓李雄，持股比例 5.02%；蒋小龙，持股比例，4.99%。

（2）主营业务：商品猪生产、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注册资本：1500 万元

（4）设立时间：2014 年 6 月 11 日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止到 2025 年 5 月 31 日，鑫永昌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资产总额 57,545,892.24 元，净资产 55,471,716.37 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鑫永昌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实缴资本为 1500 万元。公司拟采用净资产收购的方式

进行收购，拟以收购价 1,400,660.84 元收购邓李雄所持有的鑫永昌 2.525%股权，拟以收购价 1,435,330.66 元收购蒋小龙所持有的鑫永昌 2.5875%股权。

（二）定价依据

公司拟以 2025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采用净资产收购的方式进行收购。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交易定价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计算，符合公允性。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以收购价 1,400,660.84 元收购邓李雄所持有的福建省鑫永昌生态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永昌”）2.525%股权，公司拟以收购价 1,435,330.66 元收购蒋小龙所持有的鑫永昌 2.5875%股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股权交易旨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发展，将对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有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是从优化公司总体战略布局的角度做出的决策，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公司在强化子公司控制权的同时将进一步健全子公司的治理结构，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福建龙岩闽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